

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 2023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成立于 2011 年 7 月，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首席合伙人为王国海先生，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天健所合伙人数量为 238 人，注册会计师 2,272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 人。2023 年度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客户共计 675 家，收费总额人民币 6.63 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13 家。

2、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也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2023 年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的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4 年 3 月 20 日，审计委员会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成员召开沟通会议，对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初步预审情况，如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审计内容相关调整事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汇报，并对审计发现问题提出建议。

（三）2024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总体评价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上交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之签字页)

董事:



崔华强: _____

2024年9月24日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之签字页)

董事：

陈爱民：

2024年4月29日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之签字页)

董事：

李云钢： 李云钢

2024年4月24日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之签字页)

董事：

王清刚： 王清刚

2024年9月29日